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浙
江
省
国
有
资
本
营
有
限
公
司
债
券
年
度
报
告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最近一期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因素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浙江省
目录

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梅惠报信通融年
债券发行

重保保
险
发
行
人
情
况

债
券
事
项
第
三
节
\
报
告
期
内
重
要
事
项
第
四
节

特
定
第
三
章
第
三
节
第
四
节
的
其
他
事
项

浙江省国有
资本运营
有限公司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集团/浙资运营	指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省综合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物产中大	指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建集团	指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邦护卫	指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富浙投资	指	浙江富浙投资有限公司
富物资产	指	浙江富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	指	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产化工	指	浙江物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金属	指	浙江物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富浙租赁	指	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盐业集团	指	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石化	指	浙江物产石化有限公司
富欣热电	指	嘉兴市富欣热电有限公司
富建投资	指	浙江富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大租赁	指	浙江中大元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物产国际	指	浙江省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大实业	指	浙江中大元通实业有限公司
本报告、年度报告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年）》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期	指	2020年1-12月
报告期	指	2021年1-12月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境内	指	中国大陆地区，不包括中国的台湾、香港和澳门
境外	指	除中国大陆以外的其他国家及地区

浙
江
省
国
有
资
本
运
营
有
限
公
司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浙资运营
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State-owned Capital Operation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ZSCO
法定代表人	桑均尧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25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25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3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zjzsc.com/
电子信箱	zjsoam@zjzsc.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洪峰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25楼
电话	0571-87251689
传真	0571-87251700
电子信箱	296826602@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权
(
控
股
股
东
为
非
机
关
法
人
或
者
法
律
法
规
规
定
的
其
他
主
体
)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尹国平	总经理（离任）	2021.1.12	暂未变更
监事	杨永刚	职工监事（离任）	2021.5.8	暂未变更
监事	闫坛香	副监事长	2021.1.21	暂未变更
监事	胡波	专职监事（离任）	2021.1.21	暂未变更
监事	朱诗音	专职监事	2021.1.21	暂未变更
监事	陈莹霞	专职监事	2021.1.21	暂未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阮琪	总经理、董事	2021.2.22	暂未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周德强	副总经理	2021.2.22	暂未变更
监事	周钰慧	职工监事	2021.5.8	暂未变更
董事	汤民强	外部董事 (离任)	2021.12.17	暂未变更
董事	邵铭法	外部董事 (离任)	2021.12.17	暂未变更
董事	帅长斌	外部董事	2021.12.17	暂未变更
董事	王鹏翀	外部董事	2021.12.17	暂未变更
董事	徐旭阳	外部董事	2021.12.17	暂未变更
董事	徐方根	外部董事	2021.12.17	暂未变更
董事	王水福	外部董事	2021.12.17	暂未变更
董事	钱淼	外部董事	2021.12.17	暂未变更
监事	闫坛香	副监事长 (离任)	2021.12.22	暂未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85.71%。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桑均尧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阮琪、施小东、王恭裕、帅长斌、王鹏翀、徐旭阳、徐方根、王水福、钱淼、余显勇

发行人的监事：朱诗音、陈莹霞、朱晟、黄洪波、周钰慧

发行人的总经理：阮琪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洪峰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周德强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业务以工程施工与产品销售板块为核心，同时还广泛覆盖了高端实业、金融与房地

公司的工程施工板块主要包括子公司浙江建投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房建工程施工和交通市政施工业务，其中交通市政施工业务主要包括路桥、隧道、市政、交通设施施工和地铁施工。

公司的产品销售板块主要包括子公司物产中大及其下属子公司的钢材、汽车、煤炭、

。其中，钢材和汽车销售为公司传统优势业务；煤炭、化工等产品销售为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增长速度较快。

高端实业主要包括物产中大运营的环保公用、医疗健康领域相关业务。其中环保公用板块主要包括热电联产业务、水务业务和电线电缆业务。医疗健康领域业务主要包括医药原料药和中间体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业务，以及医疗健康养老业务。

金融板块主要是由物产中大下属子公司进行经营。主要业务包括期货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房地产业务的现经营主体为浙江富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存量项目的销售，暂无新投资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并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一) 行业基本情况

1) 产品销售板块

钢材贸易行业

钢铁贸易企业作为钢铁业连接钢厂和终端钢材消费者的关键群体，广泛参与到钢铁产业链之中，并通过市场化运作，为我国钢铁业的快速发展做出了不小的贡献。但钢贸企业散、乱、弱、小等问题也在不同程度上困扰着我国钢铁业的健康发展。从流通形式看，国外钢材产品主要是以直销为主，而我国钢材产品除了少部分直销外，大部分是以分销形式进入消费领域。大型钢材贸易商一般从钢厂直接订货，成为钢厂的代理商或协议户，而多数小型贸易商做转手贸易，投机倾向较为严重。从经营规模上看，根据统计数据，目前我国

汽车贸易行业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居民对于汽车的需求日益增长，且多数购车企业规模偏小，经营规模仅为几万辆至几十万辆。这使得钢贸企业难以获得足够的光彩，在政策转向促进二手车市场发展的形势下，短期内汽车需求增长乏力。长期来看，相对于经济发展水平，我国的汽车保有量明显偏低，较低的汽车普及率为汽车需求的增长提供了较大的空间。

煤炭贸易行业

此我

工程施工行业

1) 建设工程施工行业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其发展与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保持着密切关系。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始终保持着快速良好的发展态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

。伴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国内建筑业保持了增长态势，“十二五”期间，建筑业增加

从房屋建筑市场竞争来看，参与房屋建筑的竞争主体包括大型中央建筑企业、地方国有建筑企业、民营建筑企业和跨国公司等。我国具有房屋建筑资质企业数量众多，经营领域过度集中于相同的综合承包市场，在普通房屋建筑市场同质化竞争严重，导致行业整体盈利能力较低，并且资金占用量大，业主违约风险较高。

从长期来看，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住宅、商业地产、企业生产和办公用房、城市公共设施等的建设需求将保持增长，我国房屋建筑市场未来发展空间广阔，总体上将保持增长的趋势。但房地产行业受政策和供需双方心理变化的影响非常大，短期内房地产市场进入调整期，房屋建筑行业将随之呈现阶段性的波动。我国政府力推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将在一定程度上平滑房屋建筑市场的波动，成为拉动房屋建筑市场发展的新增长点。

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基础设施是指为社会生产和居民生活提供公共服务的物质工程设施，是用于保证国家或地区社会经济活动正常进行的公共服务系统。基础设施建设具有所谓的“乘数效应”，既能带来几倍于投资额的社会总需求和国民收入。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基础设施是否完善，是其经济是否可以长期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基础。

基础设施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和必备条件，抓好了可以为发展积蓄能量、增添后劲，而建设滞后则可能成为制约发展的瓶颈。由于我国基础设施资源不足，国内对交通运输、电力、市政建设等基础设施的需求一直十分旺盛。在目前的经济形势下，为保证经济稳定增长，我国政府进一步加大了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力度。特别是公路建设领域，受经济增长、汽车保有量增加以及政策支持等多种因素影响，我国进入了公路建设快速发展时期，投资规模逐年扩大。

我国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受政府调控影响非常大，政府出于对经济发展速度的考虑，在可预见的将来，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都不会出现明显减速。特别是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城镇化建设领域、西部大开发领域，基础设施行业将迎来极大的发展空间。

房地产行业

中国城镇化建设和新农村建设对固定资产投资的需求决定了中国建筑业正处于迅速发展

展的时期

首

先我国城镇化建设

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行业地位

在国资国企深化改革，以及省内产业经济加快转型发展的背景下，公司正处于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公司经营状况随着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政府投资体制、国有资产管理政策等政策的变化而产生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作为浙江省范围内唯一一家省级国有资本运营平台，拥有丰富的资源优势、较强的资金实力以及国有资本运作能力和创新能力，处于国资国企改革的前沿。

公司主要竞争情况

在产品销售板块，公司钢材、汽车、煤炭销售实物量始终占据市场较大市场份额。在

工程施工板块，公司作为浙江省国资委下属唯一建筑企业，近年来公司下属浙江建投经营规模持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业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范围是 否

遍布

个省市，辐射亚、非两大洲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产品销售								78.23
工程施工								14.97
高端实业								2.24
金融服务								1.60
房产销售								0.00
其他								2.96
合计					4,865.99		3.61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虽然未达到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这一条件，但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

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
产品销售						

工程施工	—					
高端实业	—					
合计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属控股或参股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化

（1）产品销售板块

2021年，发行人产品销售板块营业收入增长39.70%。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板块主要由子公司物产中大运营，主要包含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物产中大是中国供应链集成服务引领者，是国内最具影响力的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商之一。2021年大宗商品行业结构优化行业集中度加强。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激发出行业活力，智慧供应链成为行业下一阶段发展目标。

而发行人子公司物产中大的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正是在“流通4.0”指引下，围绕金、能源、化工、汽车等主要品种，形成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以客户需求为驱动、以智慧供应链企业利益相关方共生共赢为特征的产业生态圈。通过积极相应行业的发展趋势，发行人产品销售板块实现了39.70%的增长。

（2）高端实业板块

2021年，发行人高端实业板块营业收入增长81.86%。高端实业板块主要为子公司物产中大经营的热电联产业务、水务业务和电线电缆业务、医疗健康等业务。该板块为公司的培育性主业，目前集中于环保公用、医疗健康两大具有较好发展前景的领域。考虑到该板块属于朝阳性行业，且在发行人营收结构中占比较低，因此实现较高水平的增速具有一定合理性。

（3）金融服务板块

2021年，发行人金融服务板块毛利率为12.48%，相较于2020年的4.78%，毛利率提升161.37%。金融服务板块主要为子公司物产中大经营的融资租赁、期货、财务公司、平交易、资产管理、典当、保险代理等业务。公司利用其信用优势和资金优势提供供应链金融支撑，全力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实现降本增效的效果。

（4）房产销售板块

2021年，发行人房产销售板块营业收入下降87.22%。房产销售板块主要包括物产中大浙江建投以及富建投资等子公司负责的房产项目销售，由于物产中大旗下房地产项目整体转让，收入规模明显呈缩小趋势。

（5）其他业务板块

2021年，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增长27.32%，营业成本增长32.45%。发行人其他业务主要涵盖劳务、设计、安防等业务，并非发行人核心业务且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

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四）发行人业务经营战略

公司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

全会、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中央和省委书记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提升改革争先、战略经营、质量管控、资源配置、科技研发、党建引领保障六大能力，以系统观念、系统方法不断提升主业核心竞争力，打造“重要窗口”一流企业，奋力开启“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新征程，根据集团总体发展战略，“十四五”期间，集团将深入聚焦建筑主业，重点发展的板块由原先的“建筑施工、投资运营、工业制造、海外发展和现代服务业”五大业务板块调整为“建筑施工、工程设计、建筑产业投资、建筑工业制造和建筑专业服务”五大业务板块。

）建筑施工板块

以提升项目自主承接和营销能力、创新项目承包模式、实施项目全过程管控以及大力发展工程总承包等一体化能力为重点，夯实业务板块的稳健运行水平，进一步拓展盈利和发展空间。板块范围主要包括民用及公用房屋建筑施工、路桥、隧道、轨道交通、市政、工业设备安装、装饰装修等领域。

）工程设计板块

以提升项目管控水平、项目承接品质及发展工程总承包为重点，打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企业，全面提高各子业务板块盈利能力。

）建筑产业投资板块

以投资带动施工，以投资来扩大产业格局。以投资带动建筑施工主业发展，提升整体竞争力。以投资带动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建设，延伸产业链，提升产业价值层次。以股权为纽带，通过并购、合资等手段，进入新市场、拓展新领域。主要包括服务于建筑施工主业的经营性业务投资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服务于建筑施工主业的经营性业务投资主要涉及基础设施、民生和社会发展事业、未来社区、美丽乡村等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主要涉及工程设计、新型建材、智能建筑、节能环保等领域。

）建筑工业制造板块

以集成制造、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为导向，提升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扩大品牌影响力，做大做强，提高各类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主要包括建筑部品制造、建筑机械设备制造、建筑材料制造、施工配套制造业等领域。

）建筑专业服务板块

依托于集团施工主业规模，以提供工程建设全过程服务和支撑能力为方向，做大工程商贸、工程金融、工程物业和工程机械租赁等工程服务业，进一步实现提质增效，全面推进集团产业一体化发展进程。板块范围主要是围绕集团产业链，形成建筑服务业，主要包括金融、商贸、租赁、物业管理等领域。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落实政府部门决策部署，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五个转”发展理念，坚持“四个强企”“六个浙建”总体布局，聚焦聚力高质量发展、竞争力提升、现代化先行，以党建为引领，以市场为导向，以体制机制改革和科技创新为动力，以强化企业管理为基础，借力资本市场，依托数字赋能，加快产业变革，高质量推进建筑施工、工程设计、建筑产业投资、建筑工业制造和建筑专业服务五大业务板块，持续增强企业综合竞争力，继续走在全国建筑企业前列，领跑省级建工集团。

）未来发展规划

伴随着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顶层设计和具体实施方案的落地，公司正处于可以大有作为

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发挥国有股权运营管理作用

一是根据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接收管理省属企业的部分国有股权，进一步壮大资本运营实力。二是通过对国有股权进行梳理分类，在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股权运作、价值管理、有序进退，促进国有资本合理流动，提高国有资本回报，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三是积极推动省属企业资产证券化、股权多元化，助推混合所有制。

) 发挥国有资产运营处置作用

一是统筹运作省属企业改制剥离的非主业等存量国有资产，根据结构优化需要，通过退出或重组整合，优化国有资本布局。二是做强做优省属上市公司，将业务趋同、产业链相关、符合条件的优质国有存量资产，装入省属上市公司，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推进国有资产证券化。三是在实施国有经营性资产集中统一监管过程中发挥好作用。

) 发挥国有资本投融资平台作用

通过资本运作收益、市场化融资、产业基金杠杆撬动等途径，打造省级投融资平台。以服务国家战略、提升产业竞争力为主要目标，投向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要行业、关键领域。以战略入股、并购重组、资产注入等方式，推动省属企业资产证券化。通过市场化运作，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将在“一体两翼”（流通集成服务为主体、金融和高端实业为两翼的产融良性互动的三大业务格局）战略指引下，加快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加快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加快推进流通主业商业模式创新；加大培育重点项目谋划和实施力度；努力成为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影响

) 负债经营程度高和短期债务偿付压力。

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一直处于较高水平，且负债主要集中于流动负债，短期刚性债务规模大，加之工程施工业务回款周期较长，主业营运资金占用规模大，公司将持续面临短期债务偿付压力。

) 贸易业务价格波动风险和房建业务的行业竞争及政策调控风险。

发行人的大宗商品贸易易受国内外经济状况及供求变化影响，存在较大的价格波动风险；同时其汽车流通业务面临需求下滑和竞争加剧风险。另外，公司的房建业务所处建筑施工行业竞争激烈，受房地产政策调控影响大。

) 投融资压力较大。

综合集团，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和打造成为有独特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奠定坚实的基础。

资产减值风险。

目前发行人的贸易存货和工程施工应收款项规模大，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比例不低，融资租赁业务逾期率偏高，面临一定的存货跌价损失风险和款项回收风险；同时需关注后续存货、应收账款和融资租赁放贷规模的进一步增长情况。

已经采取或拟采取措施

发行人在现有的政策条件下将加强综合经营与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针对未来政策变动风险，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政策的变化，并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制定出相应的发展策略，以降低行业政策和经营环境变动对公司经营和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处于投资阶段，整体投资规模大，面临较大的投融资压力。同时未来需关注基金投资的损失风险。

）发行人将通过编制经营性现金流预算，引导各项经营性现金平稳有序地发生，建立完善的收支管理制度与体系。同时，严格控制项目的施工进度，提高存货变现能力，应对经营性现金流紧张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进一步规范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确保了关联交易在“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正、公平、公开，关联人回避表决”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均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控股子公司均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定价主要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与对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基本一致；如无市场价格可比较，则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发行人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1、公司关联交易遵循的基本原则

- （1）诚实信用原则；
- （2）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 （3）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 （4）关联人回避表决原则。

2、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1）公司及所属子、孙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应向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提交资料，并执行以下规定：

1）公司及所属子、孙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低于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0%的，经公司集团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后方可签署有关协议。

2）公司及所属子、孙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高于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0%（含 0.50%），且低于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0%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后方可签署有关协议。

3）公司及所属子、孙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高于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0%的（含 5.00%），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后方可签署有关协议。

符合本条上述第 2）、3）项关联交易条件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对该交易是否符合程序及其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并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符合本条上述第 3）项关联交易条件的事项，公司审计委员会应当同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报告监事会。

（2）公司按照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和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人就持续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内容包括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价格、交易总量或者明确具体的总量确定方法、付款时间和方式等主要条款。在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附件中，公司将预测该协议项下该年度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公

司董事会批准之后，报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之后，视为在该框架协议附件规定的交易金额之内批准该框架协议涵盖的全部关联交易，并且不再对该框架协议项下的具体实施协议进行审议。

该框架协议将下发到公司下属的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执行。公司应当在当年的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汇报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执行情况。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之后，在该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内，公司只需在每年年初对当年的关联交易金额作出预计，然后按本条的规定执行审批程序。

如果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人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期限超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期限的，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期限届满之后，根据其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3) 公司将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 5% 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也应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3、关联交易决策的回避原则

(1)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不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上级部门审议。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 为交易对方；
- 2)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3)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4)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5)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6)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2)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1) 为交易对方；
- 2)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人；
-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 5)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 6)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股东。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 联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单 位 ： 币种：人民币
--------	-----------	-----------------------

交易类型	浙江省国有资本
采购货物以及接受劳务	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报年)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单位： 币种：人民币
向关联方出租		
向关联方承租		
向关联方		

拆出资金	
------	--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
期
末
发
行人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为是 否

关
联
方
提
供
担
保
余
额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已逾期 元人民币。	到期时间				币种：人民币 合计
	个月以内（含）；	个月（不含年（含）	年（不	年以上（不含）	

国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发
行人
即
持
有
息
债
务
亿
元
，
其
中

有息负债合计					

注：
截
报
奉
期
其
他
发
行
负
债
项
下
的
有
息
负
债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 (以未来行权 (含到期及回售) 时间顺序排列)

债券名称	币种：人民币	单位
浙 省 国 有 资 本 运 营 有 限 公 司 20 21 年 度 第 二 期 超 短 期 融 资 券		浙 省 国 有 资 本 运 营 有 限 公 司 20 21 年 度 第 二 期 超 短 期 融 资 券
浙 省 国 有 资 本 运 营 有 限 公 司 20 21 年 度 第 二 期 超 短 期 融 资 券		21 浙 资 运 营 SC P0 02
浙 省 国 有 资 本 运 营 有 限 公 司 20 21 年 度 第 二 期 超 短 期 融 资 券		01 21 03

债
务
融
资
工
具

	浙江省 国有资 本运营 有限公 司	96 5. IB
4、发行日	本运营 有限公 司	20 21 年 10 月 28 日
5、起息日	司债 券年 度报 年)	20 21 年 10 月 29 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 22 年 7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0 .0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 4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 期 债 券 到 期 一 次 还 本 付 息
11、交易场所		银 行 间
12、主承销商		中 国 光 大 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

	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
	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1、债券名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19
--------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纾困专项
	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19浙纾02
3、债券代码	163003.SH
4、发行日	2019年11月14日
5、起息日	2019年11月19

	浙江省国	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1日
7、到期日	公司债券年度报	2024年11月19日
8、债券余额	年)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算，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报年)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本期债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
	原股东优先配售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19浙资运营PPN001
3、债券代码	031900855.IB
4、发行日	2019年11月25

	日
5、起息日	2019年11月26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年11月26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算，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
	间
12、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
	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1、债券名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浙资运营PPN001
3、债券代码	032000314.IB
4、发行日	2020年3月31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3 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 23 年 4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5. 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
	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算，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	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年)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
年)

	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
	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0年第一期
--------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公司 债券 年度 报 年)	20 浙资 01, 20 浙国资债 01
3、债券代码		1526
		47. S H, 20 8035 3. IB
4、发行日		2020 年 11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1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8年浙
--------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8浙资01, 18浙国资债01
3、债券代码	152042.SH, 1880287.IB
4、发行日	2018年12月12日
5、起息日	2018年12月13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12月13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 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公司 债券 年度 报 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 开 发 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 适 用

1、债券名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21年度
--------	---------------------

	浙江省 国有资本 运营有限 公司	第一 期中 期票 据
2、债券简称	公司 公司 债券 年度 报 年)	21 浙 资 运 营 MT NO 01
3、债券代码		10
		21 00 52 9. IB
4、发行日		20 21 年 3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 21 年 3 月 24 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 24 年 3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0 .0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 6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 年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
	的相关规定进行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年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浙资01, 19浙国资债01
3、债券代码	152255.S

	浙江省 国有资 本运营 有限公 司	H, 19 8024 4. IB
4、发行日	本运营 有限公 司	2019 年 8 月 19 日
5、起息日	公司公 司	2019 年 8 月 2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债券	-
7、到期日	年度报 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 付息 ，到 期一 次还 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 所+ 银行 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 建投 证券 股份 有限 公司 ，海 通证 券股 份有 限公 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 建投 证券 股份 有限 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公 开 发 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 成交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浙江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浙江省 国有资本	21 浙 资 01
3、债券代码	运营 有限公司	18 88 43 .S H
4、发行日	公司 债券 年度 报 年)	20 21 年 10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 21 年 10 月 14 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 24 年 10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0 .0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 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 期 债 券 采 用 单 利 按 年 计 息 , 不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年)</p>	<p>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p>
	<p>股份有限公司</p>
<p>13、受托管理人（如有）</p>	<p>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p>	<p>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p>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	向股东配售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22年
--------	--------------------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浙资01
3、债券代码	185504.SH
4、发行日	2022年3月9日
5、起息日	2022年3月11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3月11日

	浙江省国	日
8、债券余额	有资本	12 .0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运营有	3. 17
10、还本付息方式	限公司 公司 公司 债券 年度 报 年)	本期 债券 采用 单利 按年 计息 ，不 计复 利。 每年 付息 一次 ，到 期一 次还 本， 最后 一期 利息 随本 金的 兑付一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起支付上交所
11、交易场所		
12、主承销商	公司债券年度报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	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股东配售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
券

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债券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
券

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简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
券

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简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
券

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简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
券

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简

启动偿债应急保障方案：如公司不能及时从当期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以通过资产变现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制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指

定

债

债券简称	20 浙资 01, 20 浙国资债 01	单位：
募集资金总额	5.00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00	年)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用于“浙江深改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浙江深改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否	

、

严

格

履

债券简称	21 浙资 01	单位：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0.00	

披

露

义

、专项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用于偿还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发行的“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根据债券发行时间、实际发行规模和募集资金到账时间等情况，本期债券未来可能调整用于置换发行人已用于偿还“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的自有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用于置换发行人已用于偿还“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的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否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潮路 636 号万邦大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鹏、郑小玲、汪珊

(二) 受托

债券代码	163003. SH
债券简称	19 浙纾 02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人	吴斌、胡承昊
联系电话	010-88027267

债券代码	152047. SH, 2080353. IB
债券简称	20 浙资 01, 20 浙国资债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北塔 2207
联系人	孙江磊
联系电话	021-50701163

债券代码	152042. SH, 1880287. IB
债券简称	18 浙资 01, 18 浙国资债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人	孙江磊
联系电话	021-50701163

债券代码	152255. SH, 1980244. IB
债券简称	19 浙资 01, 19 浙国资债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人	孙江磊
联系电话	021-50701163

债券代码	188843. SH
债券简称	21 浙资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2 层
联系人	杨兴、孙江磊、茅嘉姝
联系电话	010-85130443

债券代码	185504. SH
债券简称	22 浙资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2 层
联系人	杨兴、孙江磊、茅嘉姝
联系电话	010-85130443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3003. SH
债券简称	19 浙纾 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24 楼

债券代码	152047. SH, 2080353. IB
债券简称	20 浙资 01, 20 浙国资债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债券代码	152042. SH, 1880287. IB
债券简称	18 浙资 01, 18 浙国资债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债券代码	152255. SH, 1980244. IB
债券简称	19 浙资 01, 19 浙国资债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债券代码	188843. SH, 185504. SH
债券简称	21 浙资 01、22 浙资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所有者权益合计

注 1: 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 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注 2: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600,194,150.76 元,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累积影响金额-14,616,035.39 元,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188,810.22 元, 合计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金额为-614,621,975.93 元, 调整后其他流动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5,477,908,175.07 元。

注 3: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33,559,387.44 元,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2,636,823.33 元, 合计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金额为 36,196,210.77 元, 调整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1,759,085,906.64 元。

注 4: 其他应付款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94,080,748.94 元,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累积影响金额-157,061.60 元, 合计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金额为-94,237,810.54 元, 调整后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12,336,495,321.09 元。

注 5: 长期应付款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86,423.61 元,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累积影响金额-2,035,175.72 元, 合计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金额为-1,948,752.11 元, 调整后长期应付款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940,280,915.72 元。

注 6: 未分配利润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455,826,344.68 元,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38,640,471.66 元, 因安邦护卫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影响金额-8,565,778.85 元, 合计影响金额为 485,901,037.49 元, 调整后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6,333,479,120.07 元。

注 7: 少数股东权益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443,475,176.22 元,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83,480,588.62 元, 因安邦护卫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影响金额 13,439,087.82 元, 合计影响金额为 540,394,852.66 元, 调整后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39,596,286,574.34 元。

2.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除子公司安邦护卫、浙江建投及物产中大, 该 3 家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 本公司及其所属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1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 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 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负债合计

注 1：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注 2：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期初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9,634,313.19 元，因执行新收入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1,435,550.68 元，合计影响金额 11,069,863.87 元，调整后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15,056,965,117.07 元。

(2)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新收入准则下	影响数	原收入准则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	262,032,841.90	-23,089,125.44	285,121,967.34
合同负债	19,992,472,543.49	21,240,829.70	19,971,231,713.79
其他流动负债	19,545,947,283.64	1,848,295.74	19,544,098,987.90
负债合计	192,926,419,507.04		192,926,419,507.04

3.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具体如下：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	12,884,008,531.90	-4,983,649.62	-52,481,550.03	-57,465,199.65	12,830,464,887.36
其	6,092,530,151.00	-223,201.23	-14,393,434.16	-14,616,635.39	6,077,908,175.07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递	1,722,889,695.87		2,636,823.33	2,636,823.33	1,759,085,906.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16,620,086.23		207,250,416.90	207,250,416.90	9,023,870,503.13
资产合计	224,187,299,488.64		175,590,614.27	175,590,614.27	226,604,348,453.34
应	3,089,018,316.80		43,835,240.80	43,835,240.80	3,134,014,641.58
其	15,045,895,253.20		9,634,313.19	9,634,313.19	15,056,965,117.07
负债合计	163,783,905,227.67		53,469,553.99	53,469,553.99	165,173,044,686.85
未	5,847,578,082.58		38,640,471.66	38,640,471.66	6,333,479,120.07
少	39,055,891,721.68		83,480,588.62	83,480,588.62	39,596,286,574.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403,394,260.97		122,121,060.28	122,121,060.28	61,431,303,766.49

注 1：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注 2：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600,194,150.76 元，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累积影响金额-14,616,635.39 元，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188,810.22 元，合计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金额为-614,621,975.93 元，调整后其他流动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5,477,908,175.07 元。

注 3：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43,835,240.8 元，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2,636,823.33 元，合计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金额为 36,196,210.77 元，调整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1,759,085,906.64 元。

注 4：应交税费本期期初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43,835,240.80 元，因安邦护卫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影响金额 1,161,083.98 元，合计影响金额 44,996,324.78 元，调整后应交税费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3,134,014,641.58 元。

注 5：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期初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9,634,313.19 元，因执行新收入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1,435,550.68 元，合计影响金额 11,069,863.87 元，调整后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15,056,965,117.07 元。

注 6：未分配利润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455,826,344.68 元，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38,640,471.66 元，因安邦护卫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影响金额-8,565,778.85 元，合计影响金额为 485,901,037.49 元，调整后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6,333,479,120.07 元。

注 7：少数股东权益本期期初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累积影响金额 443,475,176.22 元，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累积影响金额 83,480,588.62 元，因安邦护卫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影响金额 13,439,087.82 元，合计影响金额为 540,394,852.66 元，调整后未分配利润 2021 年 1 月 1 日金额为 39,596,286,574.34 元。

5.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经盐业集团 2021 年第 16 次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盐业集团 1-2 年、2-3 年、3-4 年期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发生变更，分别由 10%变为 15%、50%变为 35%、80%变为 50%，该变更对当期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 769,306.44 元，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653,910.47 元。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经安邦护卫一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安邦护卫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温州安邦公司 1,708,189.55 元；期初负债总额-3,483,251.94 元；期初所有者权益 5,191,441.49 元，其中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565,778.85 元；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13,439,087.82 元。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在建工程				
开发支出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 拆出资金：系发行人子公司物产中大新增资金拆放给境内银行。
- 2) 衍生金融资产：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物产中大期末期货合约浮盈较上年减少所致。
- 3) 应收票据：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大额兑付所致。
- 4)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物产中大本期业务规模扩大，其应收客户票据增加

所致。

) 合同资产：主要系发行人业务规模增加，因而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本期物产中大重分类的债权投资增加以及业务规

模债权投资：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物产中大本期对外借款增加所致。

扩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系本期对外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大
其

他开发支出：主要系子公司物产中大本期开发支出增加所致。

建

(二) 资产受限情况

建
融

融
建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融
建

适用 不适用

建款增加所致。

单
位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 类别资产账面价值 的比例 (%)
大型工程机械制造项目建设（二期项目建设）		增加所致。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合计	1,704.5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长期应收款	218.13	—	107.52	借款抵质押	发行人的长期应收款受限金额为

				107.52 亿元，系发行人的正常融资行为。鉴于发行人和对手方的历史良好资信，相关受限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	--	--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存在

期末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预收款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人民币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 短期借款：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扩大，筹资规模增加所致。
- 2) 衍生金融负债：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物产中大期末期货合约浮亏较上年减少所致。
- 3) 预收款项：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物产中大预收租金增加所致。
-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应付债券重分类所致。
- 5) 应付债券：主要系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 6) 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物产中大本期结构化主体其他权益持有人投资份额增加所致。

(二)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存在逾期金额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

告期

单

类别	到期时间				币种：人民币 合计
	已逾期	个月以内（含）	个月（不含） 年（含）	年（不含） 年以上（不含）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					
应付债券					
其他应付款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2. 截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25.41	批发贸易	1,294.50	393.00	5,625.38	57.66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37.90	建设投资	992.46	84.13	953.35	12.68

单位

币种：人民币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年
度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公司是 否

实
现
净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

借余额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未完全执行
完全执行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所致。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0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9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公司已按照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等的要求，制定了《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办法》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依据本制度，公司建立了重大信息内部传递体系，明确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制定了公司各部门沟通的流程、内容和时限等相应的控制程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公司分管财务副总担任，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财务管理部经理（或授权部门、机构负责人）接受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领导，协助其开展工作；董事会秘书处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财务管理部（或授权部门、机构）作为信息披露的责任部门，负责具体披露信息的编制和发布工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勤勉尽责，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保证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在规定期限内披露，配合公司及信息披露事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对债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应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债券投资者，及时、公平地披露所有对公司偿债能力及其债券投资价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公募公司债券查询地址为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日

编制

人民币

项目	江苏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日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 计 入 当 期 损 益 的 金 融 资 产		
生 金 融 资 产		
收 票 据		
收 账 款		
收 款 项 融 资		
付 款 项		
收 保 费		
收 分 保		

账款		
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他应收款		
中： 应收利息		
收股利		
入返售金融资产		
货		
同资产		
有待		

售资产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他流动资产	
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放贷款和垫款	
权投资	

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有至到期投资		
期应收款		
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资性房地		
定资产		
建工程		
产性生物		
气资产		
用权资		
形资产		
发支出		
誉		

期待摊费用		
延所得税资产		
他非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产总计		
流动负债：		
期借款		
中央银		

行借款		
入资金		
易性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生金融负债		
付		

票 据	
付 账 款	
收 款 项	
同 负 债	
出 回 购 金 融 资 产 款	
收 存 款 及 同 业 存 放	
理 买 卖 证 券 款	
理 承 销 证	

券款	
付职工薪酬	
交税费	
他应付款	
中： 应付利息	
付股利	
付手续费及佣金	
付分保账款	
有	

待售负债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付 债 券		
中 ： 优 先 股		
赁 负 债		
期 应 付 款		
期 应 付 职 工 薪 酬		
计 负 债		
延 收 益		
延 所 得 税 负		

债		
他非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收资本（或股本）		
他权		

益 工 具		
中 ： 优 先 股		
	■	■
本 公 积		
： 库 存 股		
	■	■
他 综 合 收 益		
	■	■
项 储 备		
	■	■
余 公 积		
	■	■
般 风 险 准 备		
	■	■
分 配		

利 润		
属于 母公 司所 有者 权益 (或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数 股 东 权 益		
有 者 权 益 (或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债		

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	--

公司负责编制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日

人民币

项目	江苏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日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机构负责人：陈先华	
公允价值		

值 计 量 且 其 变 动 计 入 当 期 损 益 的 金 融 资 产		
生 金 融 资 产		
收 票 据		
收 账 款		
收 款 项 融 资		
付 款 项		
他		

应 收 款		
中 ： 应 收 利 息		
收 股 利		
货		
同 资 产		
有 待 售 资 产		
年 内 到 期 的 非 流 动 资 产		
他 流 动 资 产		

动 资 产 合 计		
非 流 动 资 产 ：		
权 投 资		
供 出 售 金 融 资 产		
他 债 权 投 资		
有 至 到 期 投 资		
期 应 收 款		
期 股		

权 投 资		
他 权 益 工 具 投 资		
他 非 流 动 金 融 资 产		
资 性 房 地 产		
定 资 产		
建 工 程		
产 性 生 物 资 产		
气 资		

产	
用 权 资 产	
形 资 产	
发 支 出	
誉	
期 待 摊 费 用	
延 所 得 税 资 产	
他 非 流 动 资 产	
流 动 资 产 合 计	

产 总 计		
流 动 负 债 ：		
期 借 款		
易 性 金 融 负 债		
公 允 价 值 计 量 且 其 变 动 计 入 当 期 损 益 的 金 融 负 债		
生 金		

融 负 债		
付 票 据		
付 账 款		
收 款 项		
同 负 债		
付 职 工 薪 酬		
交 税 费		
他 应 付 款		
中 ： 应 付 利 息		
付 股		

利		
有 待 售 负 债		
年 内 到 期 的 非 流 动 负 债		
他 流 动 负 债		
动 负 债 合 计		
非 流 动 负 债 ：		
期 借 款		
付 债 券		

中 ： 优 先 股		
赁 负 债		
期 应 付 款		
期 应 付 职 工 薪 酬		
计 负 债		
延 收 益		
延 所 得 税 负 债		
他 非		

流 动 负 债		
流 动 负 债 合 计		
债 合 计		
所 有 者 权 益 (或 股 东 权 益) :		
收 资 本 (或 股 本)		
他 权 益 工 具		

中 ： 优 先 股		
本 公 积		
： 库 存 股		
他 综 合 收 益		
项 储 备		
余 公 积		
分 配 利 润		
有 者 权 益 (或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债 和 所 有 者 权 益 (或 股 东 权 益) 总 计		

公
司
负
责
人

合并利润表
月

人民币

项目	年年度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 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		
资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		
减：所得税费用		
五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特		
终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少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 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		
▮（		

人民币

项目	年年度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		
资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
(

公司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月

单位:

项目	年年度	年年度

币种: 人民币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先华

的现金流量：		
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中央银行借款净增		

加 额		
其 他 金 融 机 构 拆 入 资 金 净 增 加 额		
到 原 保 险 合 同 保 费 取 得 的 现 金		
到 再 保 业 务 现 金 净 额		
户 储		

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入资金净增加额	
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理买	

卖 证 券 收 到 的 现 金 净 额		
到 的 税 费 返 还		
到 其 他 与 经 营 活 动 有 关 的 现 金		
营 活 动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买 商		

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付原保险合同		

赠付款项的现金		
出资金净增加额		
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付给职工及		

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付的各项税费		
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营活动产		

生 的 现 金 流 量 净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回 投 资 收 到 的 现 金		
得 投 资 收 益 收 到 的 现 金		
置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到		

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金	
支付的现金	
押贷款净增加额	
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付其他与投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		

投资收到的现金		
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到其他与筹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期		

初 现 金 及 现 金 等 价 物 余 额		
六、 期 末 现 金 及 现 金 等 价 物 余 额		

公
司
负
责
人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月

人
民
币

项 目	年 年 度	年 年 度
管 理 费 用 生 成 的 现 金		

计
机
构
负
责
人：
陈
先
华

流量：	
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到的税费返还	
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营活动现金	

流入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		

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	
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	

金 净 额	
置 子 公 司 及 其 他 营 业 单 位 收 到 的 现 金 净 额	
到 其 他 与 投 资 活 动 有 关 的 现 金	
资 活 动 现 金 流 入	

小计	
建 固 定 资 产 、 无 形 资 产 和 其 他 长 期 资 产 支 付 的 现 金	
资 支 付 的 现 金	
得 子 公 司 及 其 他 营 业 单 位	

支付的现金净额	
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资 活 动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还 债 务 支 付 的 现 金	
配 股 利 、 利 润 或 偿 付 利 息 支 付 的 现 金	
付 其 他 与 筹	

资 活 动 有 关 的 现 金		
资 活 动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资 活 动 产 生 的 现 金 流 量 净 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物 余 额		
-------------	--	--

公司
负责人
：
桑
主
管
会
计
工
作
负
责
人
：
会
计
机
构
负
责
人：陈先华

